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3年7月5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9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华西能源环保电力（昭通）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

为促进产品结构调整、完善资产配置、加快资金周转，提高长期投资资产效率，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光大环保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环保”）达成一致意见，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华西能源环保电力（昭通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昭通环保”）100%的股权转让给光大环保，交易金额10,000万元。如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，公司将不再持有昭通环保股权，昭通环保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五日